

**资料概要 / 信银国际信用卡收费、信银国际信用卡会员合约、信银国际人民币信用卡会员合约、信银国际信用卡(虚拟版)信用卡会员合约、信银国际商务卡会员合约及信银国际双币信用卡会员协议修订通知**

(A)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本行**」) 发行之信用卡的信用卡资料概要 / 信银国际信用卡收费将从 **2024年10月2日** 起作出修订。在 2024年10月2日或之后继续使用相关服务前，本行建议阁下细阅及了解以下修订。修订内容如下，修订后之内容将以粗体底线列明，修订前之内容则以划掉方式列明。

**资料概要 / 信银国际信用卡收费之修订**

信银国际个人港元信用卡之 World Card、白金卡(包括信银国际 Motion 信用卡、信银国际 CITICfirst 白金卡及信银国际 VISA 白金卡) 及信银国际 Motion (虚拟版) 白金卡会员年费将修订如下。在 2024年10月2日或之后志账的会员年费将会基于以下订明之新收费。信银国际 Motion (虚拟版) 白金卡持卡人在申请时享有之永久免年费将不受影响。

收费 – 会员年费		
信用卡类型	主卡	附属卡
World Card	HK\$1,800 <b>HK\$2,000</b>	HK\$900 <b>HK\$1,000</b>
白金卡	HK\$1,200 <b>HK\$1,800</b>	HK\$600 <b>HK\$900</b>
信银国际 Motion (虚拟版) 白金卡	HK\$1,200 <b>HK\$1,800</b>	N/A <b>N/A</b>

(B) 本行发行之信用卡的信银国际信用卡会员合约、信银国际人民币信用卡会员合约、信银国际信用卡(虚拟版)信用卡会员合约、信银国际商务卡会员合约及信银国际双币信用卡会员协议(统称「**各会员合约**」) 将从 **2024年9月2日** 起作出修订。在 2024年9月2日或之后继续使用相关服务前，本行建议阁下细阅及了解以下修订。修订后之内容将以底线列明。

**信银国际信用卡会员合约及信银国际人民币信用卡会员合约**

第1部分「信用卡及私人密码的签发」的标题将被修改如下：

信用卡的签发及认证因素的使用

现行第1部分「信用卡及私人密码的签发」的条款将被修改如下：

1.4 认证因素包括但不限于私人密码、装置绑定、生物特征及透过应用程序确认。卡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此卡的号码、安全码、终止月份及年份或其他有关此卡的资料或事项而其是使用此卡进行任何交易所需提供的资料或事项。会员将须把使用此卡的认证因素及卡资料保密，若该卡或认证因素一旦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会员须立即通知银行。

1.5 会员必须在其发现此卡或认证因素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在合理可能时间内尽早透过银行的信用卡报失热线 3603 7899 通知银行。

1.6 (b) 在已充分知会银行此卡/认证因素已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的所有未经会员授权的交易；

1.7 会员明白须承担在其通知银行其信用卡或认证因素已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遭泄露前，其信用卡被用作进行的未经授权交易的损失。只要会员并未作出欺骗行为、严重疏忽行为或在发现其信用卡或认证因素已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合理可行地尽早通知银行，其就信用卡所须负的最高责任为 **HK\$500**。此最高责任限额并不涵盖现金透支。

1.8 尽管本合约所载的任何内容，若会员作出欺骗行为、严重疏忽行为或未能在发现其信用卡或认证因素已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合理可行地尽早通知银行，或未能根据银行的指示保护其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则会员将承担与此卡有关的所有损失。

**信银国际信用卡(虚拟版)信用卡会员合约**

第1部分「信用卡的签发」的标题将被修改如下：

信用卡的签发及认证因素的使用

现行第1部分「信用卡的签发」的条款将被修改如下：

1.6 认证因素包括但不限于私人密码、装置绑定、生物特征及透过应用程序确认。卡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此卡的号码、安全码、终止月份及年份或其他有关此卡的资料或事项而其是使用此卡进行任何交易所需提供的资料或事项。会员将：

1.7 会员必须在其发现此卡的认证因素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在合理可能时间内尽早透过银行的信用卡报失热线 3603 7899 通知银行。会员将须把使用此卡的认证因素及卡资料保密。

1.8 (b) 在会员已充分知会银行此卡的认证因素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的所有未经会员授权的交易；及

1.9 会员明白须承担在其通知银行其信用卡的认证因素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遭泄露前，其信用卡被用作进行的未经授权交易的损失。只要会员并未作出欺骗行为、严重疏忽行为或在发现其信用卡的认证因素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合理可行地尽早通知银行，其就信用卡所须负的最高责任为 **HK\$500**。

1.10 尽管本合约所载的任何内容，若会员作出欺骗行为、严重疏忽行为或未能在发现其信用卡的认证因素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合理可行地尽早通知银行，或未能根据银行的指示保护其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则会员将承担与此卡有关的所有损失。

**信银国际商务卡会员合约**

第2部分「商务卡及私人密码的签发」的标题将被修改如下：

商务卡的签发及认证因素的使用

现行第2部分「商务卡及私人密码的签发」的条款将被修改如下：

2.5 认证因素包括但不限于私人密码、装置绑定、生物特征及透过应用程序确认。卡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此卡的号码、安全码、终止月份及年份或其他有关此卡的资料或事项而其是使用此卡进行任何交易所需提供的资料或事项。会员将须把使用此卡的认证因素及卡资料保密，若该卡或认证因素一旦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会员须立即通知银行。

2.6 公司及会员必须在其发现此卡或认证因素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在合理可能时间内尽早透过银行的信用卡报失热线 3603 7899 通知银行。

2.7 (b) 在已充分知会银行此卡/认证因素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的所有未经会员授权的交易；

2.8 公司及会员明白须承担在其通知银行其商务卡或认证因素已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遭泄露前，其商务卡被用作进行的未经授权交易的损失。只要会员并未作出欺骗行为、严重疏忽行为或在发现其商务卡或认证因素已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合理可行地尽早通知银行，其就商务卡所须负的最高责任为 **HK\$500**。此最高责任限额并不涵盖现金透支。

2.9 尽管本合约所载的任何内容，若会员作出欺骗行为、严重疏忽行为或未能在发现其商务卡或认证因素已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合理可行地尽早通知银行，或未能根据银行的指示保护其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则会员将承担与此卡有关的所有损失。

**信银国际双币信用卡会员协议**

第3部分「发卡」的标题将被修改如下：

发卡及认证因素的使用

现行第3部分「发卡」的条款将被修改如下：

3.5 认证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个人编码、装置绑定、生物特征及透过应用程序确认。卡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此卡的号码、安全码、终止月份及年份或其他有关此卡的资料或事项而其是使用此卡进行任何交易所需提供的资料或事项。会员应将任何认证因素及卡资料以绝对保密方式处理，并于该卡或认证因素一旦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时，应即时知会银行。

3.6 会员应在发现此卡或认证因素遗失、被盗用、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在合理可行情况下尽快透过银行的信用卡报失热线 3603 7899 知会银行。

3.7 (b) 在已向银行发出足够通知有关会员遗失信用卡/认证因素，或有关信用卡/认证因素被盗去、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已遭泄露后，未经会员授权进行的所有交易；

3.8 会员明白，彼等在知会银行有关其信用卡或认证因素遗失或被盗去、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遭泄露前，其信用卡被利用进行未经授权交易，彼等须就此承担有关损失。如会员并无作出任何欺诈或严重疏忽行为，并在发现遗失或被盗去信用卡或认证因素、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遭泄露后，已在合理可行情况下尽快通知银行，则会员就该信用卡所须承担的卡损失最高金额应为 **HK\$500**。此承担最高金额并不涵盖现金透支。

3.9 尽管协议有任何规定，如会员作出任何欺诈或严重疏忽行为，或在发现遗失或被盗去其信用卡或认证因素、或认证因素或卡资料遭泄露后而未有在合理可行情况下尽快知会银行，或未能根据银行的建议妥善保管其认证因素或卡资料，则会员须承担就此而导致的所有损失。

(C) 从 **2024年9月2日** 起，本行发行之信银国际 CNCFI Jewel World Elite Mastercard® 卡的中文名称将作出以下修订。在 2024年9月2日或之后继续使用相关服务前，本行建议阁下细阅及了解以下修订。

繁体中文	由「信銀國際 Jewel World Elite Mastercard® 卡」調整中文譯名為「中信銀行(國際)紫鑽信用卡」。
简体中文	由「信银国际 Jewel World Elite Mastercard® 卡」调整中文译名为「中信银行(国际)紫钻信用卡」。

如有查询或需要索取资料概要 / 信银国际信用卡收费及各会员合约，请浏览下列连结：

• 资料概要 / 信银国际信用卡收费：

<https://www.cncbinternational.com/key-facts/sc/>

• 各会员合约：

<https://www.cncbinternational.com/tnc/sc/#creditcards>

若阁下于上述生效日期或之后继续使用或保留阁下的信用卡，上述之修订将对阁下具有约束力。请注意，若阁下不接受上述之修订，本行可能无法继续为阁下提供有关服务。阁下有权在有关修订生效前根据相关会员合约中列明的有关条款终止信用卡。如有任何查询，请致电信用卡客户服务热线 (852) 2280 1288。

本通知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异，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2024年6月